

科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、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：何烽持有科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科达股份”、“公司”或“本公司”）股份 28,847,049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2.18%；童云洪持有公司股份 9,062,241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0.68%；陈伟和杭州科祥股权投资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科祥投资”）为一致行动人，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24,770,351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1.87%，其中陈伟持有公司股份 16,132,226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1.22%，科祥投资持有公司股份 8,638,125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0.65%。
-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：自公告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6 个月内，何烽拟通过集中竞价及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其持有的公司股份，计划减持数量不超过 28,847,049 股，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2.18%；童云洪拟通过集中竞价及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其持有的公司股份，计划减持数量不超过 9,062,241 股，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0.68%；陈伟拟通过集中竞价及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其持有的公司股份，计划减持数量不超过 16,132,226 股，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1.22%；科祥投资拟通过集中竞价及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其持有的公司股份，计划减持数量不超过 8,638,125 股，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0.65%。

一、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股东身份	持股数量（股）	持股比例	当前持股股份来源
何烽	5%以下股东	28,847,049	2.18%	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取得：2,247,049 股

				非公开发行取得：26,600,000股
童云洪	5%以下股东	9,062,241	0.68%	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取得：9,062,241股
陈伟	5%以下股东	16,132,226	1.22%	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取得：16,132,226股
杭州科祥股权投资 有限公司	5%以下股东	8,638,125	0.65%	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取得：8,638,125股

上述减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：

	股东名称	持股数量（股）	持股比例	一致行动关系形成原因
第一组	陈伟	16,132,226	1.22%	具体内容详见注释2
	杭州科祥股权投资有限公司	8,638,125	0.65%	具体内容详见注释2
	合计	24,770,351	1.87%	—

备注：

1、2015年，公司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北京百孚思广告有限公司100%股权、上海同立广告传播有限公司100%股权、广州华邑品牌数字营销有限公司100%股权、广东雨林木风计算机科技有限公司100%股权以及北京派瑞威行广告有限公司100%股权，同时向山东科达集团有限公司、青岛润民投资管理中心（有限合伙）、青岛润岩投资管理中心（有限合伙）、黄峥嵘、何烽、杭州好望角越航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以及安信乾盛兴源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。作为交易对方，何烽、陈伟、童云洪、科祥投资通过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分别取得公司股份1,605,035股、5,695,676股、6,473,029股、6,170,089股；作为募集配套资金的认购对象，何烽通过非公开发行取得公司股份19,000,000股。2018年7月，公司实施2017年度权益分派，以2018年7月17日的总股本946,838,443股为基数，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股转增0.4股，所以上述股东的持股数量相应发生变化。

2、陈伟持有浙江科特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简称“科特投资”）38%的股权，为科特投资的大股东；科特投资持有科祥投资的36.55%的股权，为科祥投资的大股东，陈伟为科祥投资的实际控制人且担任科祥投资的执行董事兼总经理。陈伟和科祥投资均持有公司股份。根据《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》第八十三条第二款第（一）项“投资者之间有股权控制关系”、第（七）项“持有投资者30%以上股份的自然人的，与投资者持有同一上市公司股份”和第（八）项“在投资者任职的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，与投资者持有同一上市公司股份”等有关规定，陈伟和科祥投资属于一致行动人。

二、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

股东名称	计划减持数量(股)	计划减持比例	减持方式	竞价交易减持期间	减持合理价格区间	拟减持股份来源	拟减持原因
何烽	不超过：28,847,049 股	不超过：2.18%	竞价交易减持，不超过：26,511,476 股 大宗交易减持，不超过：28,847,049 股	2018/11/30~2019/5/29	按市场价格	非公开发行取得 26,600,000 股；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取得 2,247,049 股	自身资金需要
童云洪	不超过：9,062,241 股	不超过：0.68%	竞价交易减持，不超过：9,062,241 股 大宗交易减持，不超过：9,062,241 股	2018/11/30~2019/5/29	按市场价格	发行股份购买资产	自身资金需要
陈伟	不超过：16,132,226 股	不超过：1.22%	竞价交易减持，不超过：16,132,226 股 大宗交易减持，不超过：16,132,226 股	2018/11/30~2019/5/29	按市场价格	发行股份购买资产	自身资金需要
杭州科祥股权投资有限公司	不超过：8,638,125 股	不超过：0.65%	竞价交易减持，不超过：8,638,125 股 大宗交易减持，不超过：8,638,125 股	2018/11/30~2019/5/29	按市场价格	发行股份购买资产	自身资金需要

备注：何烽、童云洪、陈伟和科祥投资拟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的，将于 2018 年 11 月 30 日至 2019 年 5 月 29 日内进行，且在任意连续 90 个自然日内，上述四方合计减持股份总数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1%；拟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的，将于 2018 年 11 月 30 日至 2019 年 5 月 29 日内进行，且在任意连续 90 个自然日内，上述四方合计减持股份总数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2%；上述股东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股份的，自其股份解除限售之日起 12 个月内，减持数量不得超过其持有该次非公开发行股份数量的 50%。

(一) 相关股东是否有其他安排 是 否

(二) 大股东及董监高此前对持股比例、持股数量、持股期限、减持方式、减持数量、减持价格等是否作出承诺 是 否

2015 年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中，作为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交易对方，科祥投资、陈伟、何烽、童云洪承诺认购的公司股份自新增股份登记日起 12 个月内不得转让；如取得公司股份时（以在证券登记结算公司完成登记手续之日为准），对其用于认购股份的资产持续拥有权益的时间（自其取得相关资产的工商登记完成之日起算）不足 12 个月的，则其以该等资产认购的股份自相关股份发行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转让。作为募集融资的认购方，何烽承诺认购的公司募集配套资金相关股份自该等股份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转让。

本次拟减持事项与此前已披露的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

(三) 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

公司将继续关注股东何烽、陈伟、童云洪、科祥投资的减持计划后续的实施情况，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规章制度，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

三、相关风险提示

(一) 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，如计划实施的前提条件、限制性条件以及相关条件成就或消除的具体情形等

何烽、陈伟、童云洪、科祥投资将根据市场情况、公司股价等具体情形决定是否实施本次减持股份计划。

(二) 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是
否

(三) 其他风险提示：无

特此公告。

科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8年11月8日